

张子
2025.8.25

托里县财政局文件

托财振〔2025〕8号

签发人：张志坚

关于对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再安排的通知

托里县农业农村局、哈图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中共托里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《中共托里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 年第七次会议纪要》（托党农领办纪字〔2025〕7 号）要求，现将托里县哈图镇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煤改电提升改造项目 0.000037 万元（塔地财振【2024】1 号），安排用于托里县畜牧产业奖补到户项目。

望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规定，规范使用资金。严格绩效目标管理，将项目资产确权、联农带农、持续发挥效益情况纳入绩效目标，强化目标论证审查，确保设置科学合理。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，扎实开展绩效评价，突出资金使用成效，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、运营高效、管护到

位、紧密联农带农、效益充分发挥。

附件：托里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收回再安排表

托里县财政局农财股

2025年8月25日印发



托里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收回再安排表

序号	原项目单位	原项目名称	文号	收回资金 (万元)	新安排项目单位	新项目名称	本次安排资金 (万元)	备注(科目)
1	托里县哈图镇人民政府	托里县哈图镇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煤改电提升改造项目	塔地财振【2024】1号	0.000037	托里县农业农村局	托里县畜牧业奖补到户项目	0.000037	2130505
合计		合计		0.000037	合计		0.000037	

